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事业伙伴计划(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)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2019年5月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事业伙伴计划(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)(草案)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苏交科事业伙伴计划(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)相关事宜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,同意公司实施事业伙伴计划(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)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6日、2019年5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、2019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事业伙伴计划(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)实施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31、2019-034)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0 号:员工持股计划》等相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,现将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第 3 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3,313,288 股,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28,092,972.55 元,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8.48 元/股,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4%。

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,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,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

